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雅竹
傳真：03-8235531
電話：03-8224500
電子信箱：kaekoto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吉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600469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公務人員因公受傷失能死亡慰問金申請表。2、公務人員因公失能死亡證明書
。(1060046972_Attach000.doc、1060046972_Attach001.doc)

主旨：檢送修正之「公務人員因公受傷、失能、死亡慰問金申請表」及「公務人員因公失能、死亡證明書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銓敘部106年3月13日部退五字第106420254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修正後之書表已建置於本部全球資訊網（<http://www.mocs.gov.tw>/服務園地/常用表格下載/退撫項下），請自行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106/03/14

